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出具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数据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本次调整董事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了经营规模、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有利于调动董事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董事津贴调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为物资公司和金版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广东省出版印刷物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广东金版出版物资有限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保障其经营目标顺利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物资公司提供 40,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由广东省出版印刷物资公司继续为其下属广东金版出版物资有限公司提供 6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

蒋冬菊、辛宇、何云

2022 年 10 月 26 日